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广东省东莞市凤岗镇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东莞市凤岗镇工程建设中心 地址：东莞市凤岗镇政通路1号 联系电话：87519983，联系人：张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有乙级（含）以上专业资信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包括：建设智慧城市指挥中心及监测管理平台，总建筑面积 3242.4 平方米，包括指挥中心、信息化机房等；建设智慧交通工程，包含平台智能化、前端点位升级和盲区补点等，新增 27 个路口、18 个路段智慧交通监测前端，15 套非机动车监测设备，40 套多功能移动和无人机监测设备，对 14 个路口信号机、15 个路口信号灯进行智能化改造，新建一体化智慧交通终端和移动监测云台。项目估算总投资 9840.00 万元。

		2. 服务类型及服务要求：根据项目业主要求，出具项目资金申请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广东省东莞市凤岗镇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下浮率报价 3. 计价标准：按《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及《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计划委员会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8号）规定标准计费，下浮 50%签订合同。
8	服务时间	按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按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按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按合同约定为准
13	备注	按合同约定为准